

#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石化”或“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石化集团”）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简称“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对本次发行有关议案和材料进行了核查，现发表意见如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也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存在重大风险的情形。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有关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条件的规定。

2.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 《中国石化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资金需求等情况，

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有助于公司转型升级、提升市场竞争力，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抗风险能力，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证分析报告》结合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发行对象的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充分论证了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公平性、合理性，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5.《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  
议案》所述本次发行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公开、亦

8. 《中国石化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中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提出的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确保公司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切实执行所作出的承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权益的情形，也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存在重大风险的情形。

9. 《中国石化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可持续发展需要，保持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维护了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存在重大风险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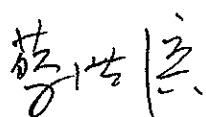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议案》有利于保障本次发行的顺

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也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存在重大风险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页

(2023 年 3 月 24 日)



[蔡洪滨]

[吴嘉宁]

[史 丹]

[毕明建]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页

(2023 年 3 月 24 日)



-----  
[吴嘉宁]

-----  
[蔡洪滨]

-----  
[史 丹]

-----  
[毕明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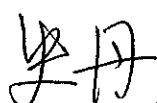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签署页

(2023 年 3 月 24 日)

-----  
[蔡洪滨]

-----  
[吴嘉宁]



-----  
[史 丹]

-----  
[毕明建]

# 中国石化独立董事关于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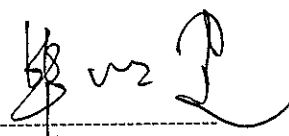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署页

(2023 年 3 月 24 日)

-----  
[蔡洪滨]

-----  
[吴嘉宁]

-----  
[史 丹]

  
-----  
[毕明建]